

「商標特徵描述說明書」各欄填寫說明

欄位名稱	填寫說明
商標特徵	依商標顏色、形狀、主題等三類圖樣特徵於所列載各項中勾選最適者，以方便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建檔作業，惟每類選項不得超過五項。
商標中、英文名稱	係指商標圖樣可以中文、英文字母或阿拉伯數字表示，海關關員可直接鍵入查詢之商標名稱，如：大同、ACER、IBM 或 TATUNG 等。
商標描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申請人得以英文描述欲登錄商標之圖樣特徵，便利海關關員查驗時之參考。</li> <li>2、字數含標點符號、空白等，以二百五十個字母為限。</li> </ol>
其他登錄申報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申請人得以中文填列登錄表格未及涵括之資料，俾供參考。</li> <li>2、字數含標點符號、空白等，以一百八十個中文字元為限。</li> </ol>

各聯用途說明：

第一聯：貿易局存查聯

第二聯：申請人存查聯